

## 《法学通论》课程实验教学大纲

[编写]陈 军

[审核]张德淼

[课程类别]公共必修

[课程学时] 51

[开课学期] 第3学期

[实验学时] 6

[授课专业] 非法学

### 一、实验教学任务和目的

《法学通论》课程作为我校“三通”特色课程之一，具有较强的理论性与实践性。在教学过程中既要注重基础理论教育，又要注重对学生的法律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因此，实验是《法学通论》课程的重要教学环节。通过各种类型疑难案例的分析与讨论，对学生进行实践技能和科学研究方法的训练，促使非法学专业学生树立正确的法制观念，掌握基本的理论法学、部门法学以及国际法的基本知识，并能够运用相关理论与制度处理一些实际问题。同时，通过实验教学活动，拓宽学生的知识领域，锻炼学生的实践技能，培养科学严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

### 二、实验教学基本要求

本课程实验教学分三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是案例分析、讨论，总共安排4个学时，讨论4个典型案例；

第二个层次是调查研究，学生主要利用课外时间，收集并分析在自己身边发生的典型案例，并以作业方式完成；

第三层次是模拟法庭审判，以指定的典型案例为基础，也可课外查找典型热点案例，由学生通过课外查找资料、写剧本、组织人员排演等，最终以法庭审判的形式在课堂上表演。

各项实验教学应达到以下具体要求：

- 1、理解理论法学、部门法学与国际法的一些基本原理；
- 2、理解我国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经济法、诉讼法等具体法律规范的主要内容及内涵；
- 3、了解实际生活中各法学领域常见的一些纠纷类型与存在的问题；
- 4、了解法律规范在实务操作中存在的问题；

从而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灵活掌握所学的知识；

### 三、实验教学基本内容

#### （一）我国社会主义立法（基本原则、立法权限与立法程序）

-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相关资料。
-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社会主义立法的基本原则和相关法律规定。
-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介绍典型案例及其所蕴含的法学原理及其所折射出的问题，讨论我国社会主义立法应坚持的基本原则，以及法律规定的立法权限与立法程序。要求学生能够运用所学的知识观察问题、思考和分析问题，以致于最后解决问题，从而牢固把握法学基本理论。

#### （二）我国选举制度（基本原则与选举程序）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及选举方面的法律，深刻理解选举基本原则、熟悉选举的具体程序。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介绍典型案例及其所蕴含的法学原理及其所折射出的问题，讨论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以及法律规定的选举程序。要求学生能够运用所学的知识观察问题、思考和分析问题，以致于最后解决问题，从而牢固把握法学基本理论。

### **(三) 我国刑法规定犯罪构成要件客观方面的首要要素危害行为及其表现形式**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相关教材、专著或论文资料。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刑法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查阅5部篇以上的课外资料，了解我国刑法理论中危害行为及其表现形式的各种观点，了解我国刑法制度中对危害行为及其表现形式的相关规定，牢固把握相关知识。并最终形成书面作业。从而培养学生具备严谨的逻辑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四) 我国刑法规定的犯罪构成要件中犯罪主观方面的要件（直接故意与间接故意的区别；或过于自信的过失与疏忽大意的过失的区别；或犯罪故意与犯罪过失的区别）**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相关教材、专著或论文资料。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刑法关于犯罪主观方面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介绍典型案例，引导学生讨论，进行逐步深入的分析，从而引导学生掌握我国刑法理论和刑法制度中犯罪主观方面各要素之间的区别。从而培养学生具备严谨的逻辑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五) 我国民法之知识产权的保护（著作权）**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相关教材、专著或论文资料。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知识产权法（著作权法）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介绍典型案例，引导学生讨论，进行逐步深入的分析，从而引导学生掌握我国著作权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制度。要求学生能够运用所学的知识对网络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讨论分析，正确适用法律解决纠纷。从而培养学生具备严谨的逻辑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六) 我国民法之婚姻家庭法中结婚的条件与程序**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相关教材、专著或论文资料。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婚姻法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介绍典型案例，引导学生讨论，进行逐步深入的分析，从而引导学生掌握我国婚姻家庭法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制度。要求学生全面深入地掌握结婚所应具备的实质条件和必经程序，指导学生未来的婚姻实践遵循法律的规定来进行。

### **(七) 我国诉讼法规定的法庭审判程序**

1、预习要求：认真阅读教材，并课后查找典型案例及相关教材、专著或论文资料。

2、实验目的：理解我国诉讼法关于法庭审判程序的基本原理和相关法律规定。

3、实验内容及要求

通过组织模拟法庭表演，在模拟法庭上，要求学生扮演各个角色，阐述观点，对有争议的问题展开辩论，从而形象展示刑事、民事或行政案件的法庭审判程序，并了解其相同点与不同点。从而引导学生树立“程序正义”等法制观念。要求学生全面深入地掌握法庭审判的程序。

## **四、实验项目与学时分配**

序号	实验项目名称	学时	要求	类型	主要设备	实验室
0420403001	我国社会主义立法（基本原则、立法权限与立法程序）	1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2	我国选举制度（基本原则与选举程序）	1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3	我国刑法规定犯罪构成要件客观方面的首要要素危害行为及其表现形式	0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4	我国刑法规定的犯罪构成要件中犯罪主观方面的要件（直接故意与间接故意的区别；或过于自信的过失与疏忽大意的过失的区别；或犯罪故意与犯罪过失的区别）	1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5	我国民法之知识产权的保护（著作权）	1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6	我国民法之婚姻家庭法中结婚的条件与程序	1	必做	综合		教室
0420403007	我国诉讼法规定的法庭审判程序	1	必做	综合		教室

### 五、考核方式

实验单独考核记入课程成绩，占课程总成绩的 20%。

### 六、实验教材及参考书

#### 1. 教材

吴汉东主编：《法学通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2006、2007、2008 年版。

#### 2. 参考书与相关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直接选举的若干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2) 张树义主编：《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案例教程》，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1 年版。

(3) 胡锦涛主编：《以案说法：行政法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4) 黄京平主编：《以案说法：刑法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5) 姚辉主编：《以案说法：民法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6) 吴合振主编：《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评析（民事卷）知识产权案例》，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04 年版。

(7) 郭禾主编：《以案说法：著作权法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8) 王新清主编：《以案说法·刑事诉讼法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